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08-00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更换证券事务代表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曹青杨先生因工作岗位变动,向公司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一职。经公司研究决定,同意曹青杨先生辞去证券事务代表的职务,同时聘任蓝宇曦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 0 0 8 年 3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编号:临 2008-014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册资本变更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7年12月6日证监发行字[2007]456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7年12月14日首次公开发行A股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031,503,908.15元。A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董事会根据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有关公司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近日,公司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办理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700,000,000元。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 0 0 8 年 3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0918 证券简称:S*ST亚华 公告编号:2008-011

湖南亚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消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特别处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由于本公司2004年、2005年连续两年亏损,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从2006年3月1日起被实施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

根据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06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2006年度实现净利润939.91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637.11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公司实施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经消除。由于我公司为大股东湖南鸿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关联银行借款提供担保,金额巨大,且大多引起诉讼,虽然公司拟采取改善措施,但上述措施的实施结果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为此,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消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实施其他特别处理,现已批准。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08年3月10日起撤消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特别处理,股票简称由“S*ST亚华”变更为“SST亚华”,股票代码(000918)保持不变。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特此公告。

湖南亚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 0 0 8 年 3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城投 公告编号:临2008-014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 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有条件 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已于2008年3月6日提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08年3月6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有条件审核通过。

待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的予以核准的决定后,公司将再次及时公告结果。

特此公告。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 0 0 8 年 3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1600 证券简称:中国铝业 编号:临2008-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公司与中国铝业公司就租赁土地已于2008年2月25日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2008年至2009年土地租金关联交易的上限额由原来的6.2亿元调整至10亿元。

2、此次关联方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肖亚庆先生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全部非关联董事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表决赞成。

3、本次土地租赁的增加及租金的调整将有利于为公司的稳定运营及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一、关联交易概述

于二零零一年,本公司与中国铝业公司(“中铝公司”)2001年就租赁445块总面积约5,822万平方米的土地订立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以供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经营业务之用。由于市场的变化,租予本公司土地的土地使用权的年度租金总额自2007年1月1日起调整至人民币62,000万元。

由于中国各级政府对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土地等级、城镇土地使用税纳税标准进行调整及本公司向中铝公司新增租赁面积25块合计面积约299.91万平方米,2007年度的实际租金为62176万元;自2008年1月1日起,本公司与中铝公司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关联交易的年度上限额由原来的人民币62000万元调整至人民币100000万元,时间为2008年度和2009年度。本公司与中铝公司就租赁土地使用税金增加及租赁土地面积增加已于2008年2月25日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

公司董事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认为,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交易方中铝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41.78%的股份。

由于此次关联方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肖亚庆先生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全部非关联董事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表决赞成。此交易也获得了公司独立董事的确认。

二、关联方介绍

中国铝业公司:法定代表人:肖亚庆
注册资本:154,318,001,000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2号10、11、19层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的投资、经营管理;铝、镁矿产资源的勘查、开发;铝、镁矿产品、冶炼产品、加工产品、碳素制品及相关有色金属产品的生产、销售;从事勘察设计及工程建设和总承包、建筑安装;矿产品开发和加工;设备制造;设备制造;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承包境外有色金属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截止2006年12月31日,中铝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524亿元,净资产816.32亿元,净利润172.2亿元。

至本次关联交易止,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就同一交易标的的关联交易未达到净资产5%以上。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自2007年开始,中国各级政府相继对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土地等级、城镇土地使用税纳税标准进行调整,城镇土地使用税纳税标准每年每平方米税额在2006年的基础上平均提高约2倍。由于该等原因,按本公司与中铝公司就租赁445块总面积约5,822万平方米的土地面积计算,使得土地使用税比2007年8月21日调整时的计算基数全年增加20006万元。该土地已于2008年2月25日签订土地租赁补充协议。

2、为满足本公司业务经营增长的需求,自2007年4月起,本公司向中铝公司增加租赁了总面积约125万平方米的11块土地;于2008年开始,本公司向中铝公司增加租赁了总面积174万平方米的14块土地。新增租赁土地的相应年度租金为人民币7427万元。于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增加租赁有关土地而导致的年度租金增幅为人民币849万元。由于上述年度租金的增加,2007年度的租金已超逾原年度上限达人民币176万元。根据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经中铝公司与本公司协商一致后可依据中国土地税的变动而调整租金。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08-007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东软集团有限公司所持 本公司全部股份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本公司2008年1月17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软集团有限公司报告书》第六章“合并方案及程序”所述,“本次合并完成后,东软集团的全部资产、负债及权益并入存续公司,其现有的法人资格因合并而注销。东软集团持有的东软股份的全部股份(包括限售流通A股139,878,823股及非限售流通A股1,700,985股,共计141,579,808股)将随之注销”。

因此,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核准文件的要求,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东软集团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的注销手续。

特此公告。

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08-018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变更持续督导期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目前,公司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再融资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发来的《关于变更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保荐代表人的函》。因张应彪先生工作变动,海通证券决定委派保荐代表人周晓雷先生接替张应彪先生的工作,继续履行相关持续督导保荐责任。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08012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2008年3月26日。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疏忽误将2008年3月6日公告的《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为2008009)中第一行召开时间误写为“2008年3月25日”。

特此公告。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六日

1)、于2007年4月30日本公司采取换股吸收合并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铝业”)和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实现A股上市后,本公司的联营公司兰州铝业成为了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分拆成为兰州分公司和西北铝加工分公司。该两间分公司租赁兰州铝11块合计125.40万平方米的土地,根据市场价格合计租金为1598万元。兰州铝业是中铝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兰州分公司和西北铝加工分公司与兰州铝厂的交易形成了关联交易。

2)、于2007年12月24日本公司完成了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铝业”)的换股,包头铝业成为了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包头铝业租赁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铝业集团”)13块合计160.8万平方米的土地,根据市场价格合计租金为5471万元。包头铝业集团是中铝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包头铝业与包头铝业集团的交易形成了关联交易。

3)、于2008年1月1日,本公司郑州研究院增加租赁郑州轻金属研究院一块面积为13.71万平方米的土地,根据市场价格合计租金为358万元。郑州轻金属研究院是中铝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郑州研究院与郑州轻金属研究院的交易形成了关联交易。

由于2007年本公司的各分公司(子)公司土地租金调整的时间及土地增加的时间不同,2007年交易金额按照实际发生时间计算。有关土地使用租金的支出将由本公司按月支付。

各项土地租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土地数量		开始时间	预期增加金额(万元)		
		块	万平方米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1	土地使用税调整	445	5822	2008年1月1日		20006	20006
2	增加租赁面积	25	299.91		849	7427	7427
兰州分公司					486	792	792
西北铝加工分公司					363	806	806
包头铝业					5471	5471	
郑州研究院					358	358	
3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and 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中铝公司就租赁土地已于2008年2月25日签订土地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本次关联交易主要是根据市场的变化调整原有445块合计总面积约5,822万平方米的土地的税金,使得土地使用税比2007年8月21日调整时的计算基数增加20006万元;由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增加土地25块合计面积为299.91万平方米及租金7427万元。

五、修订年度上限

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项下的年度租金支付属获香港联交所豁免的持续关联交易,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三个财政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6.2亿元。考虑本公司所述因素,本公司应付中铝公司的年度租金将超逾该公告先前披露的年度上限人民币6.2亿元。于年度租金按补充协议的规定调整至人民币10亿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两个年度)及刊发本公告后,上述获豁免持续关联交易于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两个财政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将修订为人民币10亿元。

上述获豁免持续交易的经修订年度上限(即人民币10亿元)亦提供了应付可能出现变动的足够余数,包括因租金上浮导致市况波动及本公司为实施业务发展计划而可能日后向中铝公司收购资产的情况。

六、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土地租赁的增加及租金的调整将有利于为公司的稳定运营及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七、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此次关联交易之条款是公平合理的,并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关联交易协议及补充协议。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 0 0 8 年 3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080 证券简称:中材科技 公告编号:2008-008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08年3月11日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2008年2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如下: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3月11日上午10:00时
网络投票时间:2008年3月10日--2008年3月1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3月1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3月10日15:00至2008年3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股权登记日:2008年3月5日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海淀区板桥69号世纪金源大酒店国际商务中心C区12层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上议案经召公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第7项议案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08-008)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08-005)的审议事项详见2008年2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08-002);第5项议案详见公司2008年2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07-004)。

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08年3月5日,在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人通知公开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被授权代理人不可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期间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保荐机构代表;

4、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08年3月7日、3月10日
2、登记地点:北京海淀区板桥69号世纪金源大酒店国际商务中心C区12层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3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提供登陆—登录投票股票—登录以输入本人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信息表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对应申报价格
362080 中材科技 买入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价格:1.00元
(2)输入买入数量:362080
(3)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代表议案一,2.001代表议案二之增补项,2.02代表议案二之增补项,依次类推。总议案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一次性对非累积投票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投票申报价格为1.00元。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票股数,分累积投票制和非累积投票制议案两种情况申报股数。累积投票制议案:议案一和议案二为累积投票制议案,对应每一项表决,股东输入的股数为其投向该议案的票数。
每一表决项相应的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

表决项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以下所有累积计投票制议案	1.00元
1	议案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元
2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之增补项	2.02元
3	议案三《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之李世良	2.03元
4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之周育先	2.04元
5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之李新华	2.04元
6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之朱建刚	2.05元
7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之朱建刚	2.06元
8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之徐永梅	3.01元
9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之张文军	3.02元
10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之叶翩翩	3.03元
11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之徐卫民	4.01元
12	议案三《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之徐永梅	4.02元
13	议案三《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之周育先	4.03元
14	议案四 关于为中科叶片提供9200万元项目贷款担保的议案	5.0元
15	议案五 关于为苏州有限提供项目贷款担保的议案	6.0元

股东持有的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6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陈明生先生、于忠民先生、周育先先生、李新华先生、朱建刚先生、刘燕先生,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分配;股东持有的选举独立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徐永梅先生、张文军先生和叶翩翩先生,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

股东持有的选举监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徐卫民女士、徐永梅先生、周晓雷先生,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以记名方式投票,每位股东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有效。

非累积投票制议案:议案一、议案四、议案五为非累积投票制议案,股东投入的股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08-004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签互保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在2006年3月24日签订的《贷款互保协议书》于2008年3月24日到期(详见2007年1月18日公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第十五章第184页),双方需续订贷款互保协议书,本次双方续订的互保协议书内容为: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以自身信用为本公司在金融机构取得的借款、商业票据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三项业务提供不大于人民币壹亿壹仟万元(含)的融资业务作保证;本公司以自身信用为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在金融机构取得的上述三项业务提供不大于人民币捌仟万元(含)的金融机构融资业务作保证,担保额度占本公司2006年度净资产的45.80%,担保期限为二十四个月。

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以上协议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和内容等见《关于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08-006。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三门县大沙头洋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薛德法;

注册资本:258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制造电磁线系列产品,聚氨酯制品、工艺品,旅游用品(有国家专项规定的项除外);销售金属材料,矿产品,机电产品,建筑材料;

被担保人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无;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截止2007年12月31日,被担保人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28238.04万元,负债总额15490.71万元,股东权益合计12747.33万元,200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65822.49万元,实现净利润2072.49万元。

截止2008年1月31日,被担保人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31187.46万元,负债总额19656.95万元,股东权益合计11530.51万元,2008年1月主营业务收入6507.58万元,实现净利润275.38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分析被担保人的经营状况后认为:该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资信情况较为可信,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自身能够偿还所借银行贷款,同时,本着公平、诚信和共荣的原则双方实行互保,可以保障本公司的利益。上述担保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公司将密切跟踪被担保人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根据实际情况采取针对性的处置措施。因此本公司董事会同意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以自身信用为本公司在金融机构取得的借款、商业票据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三项业务提供不大于人民币壹亿壹仟万元(含)的融资业务作保证的同时,本公司以自身信用为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提供不大于人民币捌仟万元(含)的金融机构融资业务作保证,担保期限为二十四个月。

四、保荐机构的意见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互保行为真实,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08年2月28日,本公司仅为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为3000万元,其中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支行为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提供金额为1000万元的担保,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支行为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提供金额为2000万元的担保,无逾期担保;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担保总额为5300万元,其中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支行为本公司提供金额为2000万元的担保,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支行为本公司提供金额为3300万元的担保,无逾期。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被担保人2007年财务报表;

4、保荐机构意见书。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六日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证券代码:002112 公告编号:2008-005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2月2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08年3月6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11人,实到11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旭日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续签贷款互保协议书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下称“三浦”)财务状况良好,资信情况较为可信,履约能力较强,自身能偿还所借银行贷款。同时,本着公平、诚信和共荣的原则双方实行互保,可以保障本公司利益。具体实施过程中,本公司将密切跟踪被担保人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六日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证券代码:002112 公告编号:2008-005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2月2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08年3月6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11人,实到11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旭日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续签贷款互保协议书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浙江省三门浦东电业电器有限公司(下称“三浦”)财务状况良好,资信情况较为可信,履约能力较强,自身能偿还所借银行贷款。同时,本着公平、诚信和共荣的原则双方实行互保,可以保障本公司利益。具体实施过程中,本公司将密切跟踪被担保人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

根据实施采取针对性的处置措施。董事会同意三浦以自身信用为本公司在金融机构取得的借款、商业票据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三项业务提供不大于人民币壹亿壹仟万元(含)的融资业务作保证;本公司以自身信用为三浦提供不大于人民币捌仟万元(含)的金融机构融资业务作保证,担保期限为二十四个月。

此议案尚需经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和内容等见《关于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08-006。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建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明确了独立董事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的职责和义务。

三、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建立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明确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的应尽义务。

四、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关于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08年3月24日现场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续签贷款互保协议书的议案》。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六日

股票代码:002112 股票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08-006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3月24日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表决;

3、会议召开地点: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08年3月24日9时。

二、会议出席和列席人员

1、会议出席人员:在股权登记日(2008年3月20日)深交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等;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被授权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会议列席人员: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续签贷款互保协议书的议案》。

该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进行披露,公告编号:2008-005。

四、会议登记方法

1、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须在2008年3月21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到公司证券部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在登记时,遵照以下程序办理: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五、其他

1、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贤涛

电话号码:0576-83381312 0576-83381688

传真号码:0576-83381312 0576-83381326

电子邮箱: cwlxsh@163.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三门县海游镇前郭村马湖洋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 317100

2、会议费用情况。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 0 0 8 年 3 月 6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2 0 0 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截止2008年3月20日,本公司(本人)持有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普通股,兹委托 (身份证号码:)出席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按以下意思表示方式行使表决权:

1、《关于续签贷款互保协议书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为一天。

委托人: 年 月 日

(个人)股东签名或盖章,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